

2011-8#地块规划条件机动车停车位指标调整公示

公示说明

1. 地块概况

地块位于峨眉山市十里村6组，秀湖大道与金顶南路道路交叉口(详见附图)。地块总用地面积为9222.0平方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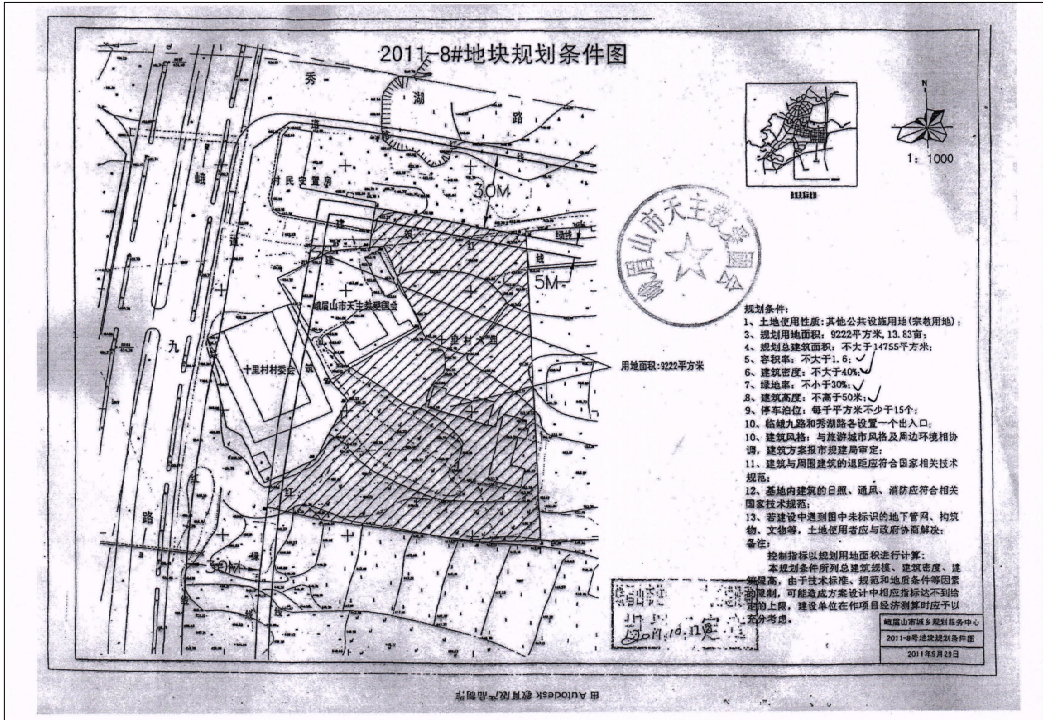
2. 调整内容

从项目建设的基本需求出发，保证城市的公众利益。统筹兼顾，集约节约利用土地，提高项目建设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。地块整体参照《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（2022）》商业车位配比底层不低于0.8辆/100m²执行，其余楼层按不低于0.5辆/100m²执行，其余规划指标不变。

2011-8#地块位于峨眉山市十里村6组，地块总用地面积为9222.0平方米。本次调整仅对机动车停车位指标进行调整，其余指标不作调整，按程序经我局审定，现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为30个工作日，如有意见请于公示期内，来电或书面意见给峨眉山市自然资源局及相关职能部门。

市自然资源局电话：0833-5537570
电子邮箱：264642481@qq.com
市自然资源局地址：
兴隆街290号，邮编：614200

调整前地块规划条件图



地块区位图



调整前后对比表：

名称	调整前	调整后
停车位配比	1.5辆/100m ²	底层0.8辆/100m ²
		其余楼层0.5辆/100m ²